

我难忘的一本书

□文华丹

牛汉的“第一本书”见证了他学生时代的贫寒生活、对知识的渴求,以及亲情、友情、师生情,感人至深,我觉得这对于生活在新时代的青少年学生应是很好的教育。作为初中语文教师,我每次给学生讲完牛汉的《我的第一本书》这篇课文后,就想写一篇类似的文章献给我的学生,可一直未能提笔,留下了遗憾。直到如今终于提笔来写我学生时代难忘的一本书。

记得那是小学三年级时,在期末考试中我获得了年级第一名,班主任杨老师把一本《安徒生童话》作为奖品给了我。这本书纸张亮白,除了文字还配了彩色插图,在当时比一般的书都要精美。想到自己用成绩获得这样的奖品,我自然爱不释手,并感受到莫大的鼓舞。

从此,我与安徒生童话便有了接触,这在我幼小的心灵引发了许多思考。《卖火柴的小女孩》的遭遇多么让我同情,那样的社会实在不公,她那么美好的愿望却无法实现;《豌豆上的公主》中的那位公主的皮肤真那么柔嫩吗?《皇帝的新装》中骗子的狡猾、皇帝的愚蠢让我印象极深,同时也在想:为什么只有小孩子能说真话呢……一个奇妙的童话世界在我的内心展现。

难忘的是那次学校举行讲故事比赛,杨老师选我去参加。最后确定讲的故事便是《安徒生童话》中的《老头子做事总不会错》。由于故事较长,印象中熟悉故事内容到练习讲述感到很吃力,中途也想过改换一个故事来讲,但比赛时间临近,杨老师只好让我停课进行突击训练。想到老师的重视和信任,我坚持训练,在此过程中也享受着故事情节的美妙:老头子用一匹马最终换得了一袋苹果,而他的老伴却没有责怪他,而且坚信:老头子做事总不会错!这让我在那时便隐隐觉得:宽容是美好的!

然而,就在比赛前的两三天,我却突然出水痘,脸和全身都又痒又痛。我只盼望它快点痊愈,以免影响参赛。杨老师非常关心我的病情,询问我能不能参赛,实在不行也不要勉强。也许我觉得已付出了许多时间和功夫,不去参赛心有不甘;也许是觉得自己肩负着班级的荣誉,同时也不能辜负了杨老师的期望,我下定决心要去参赛,杨老师也尊重我的决定。比赛那天,尽管身上的水痘还没有痊愈,尽管脸上还有水痘破裂后留下的疤痕,尽管受水痘影响而身体不适,我还是走上了讲台。我竭力地回顾着故事的内容,竭力地去清楚地讲述。但由于赛前身体不适导致准备还不充分,加之台下几百双眼睛的注视,增加了我的紧张,我明显感到自己有些地方讲得吞吞吐吐。但也能感受到在台下某个地方,杨老师正注视着我,给我打气,于是心底有个声音告诉自己:一定要坚持讲完!当我讲完后,虽然掌声稀落,但我如释重负地走下了讲台,由于身体仍有不适,我提前离开了会场。

这次讲故事比赛,带给我的是一次失败的经历!但我却大有收获,因为我那时小小年纪,第一次面对身体与心理的双重压力,能坚持下来,肯定是一次难得的锻炼!因而这本书在我心中的份量也变得更为重要。后来,每当翻到书中《老头子做事总不会错》的故事,就自然会想起这件事,想起杨老师,也想起杨老师对自己的关心、教导和鼓励!

在上世纪八十年代,许多人对于“素质教育”这个名词都还十分陌生,杨老师就带我们班上的同学走出校门,去观察雪景、观察天桥,并现场指导作文;也记得杨老师曾在我的寒假作业里比其他同学增加了“画二十幅画”的任务;也记得杨老师课外指导我朗诵一首有关夏令营的诗去学校参赛,还大致记得她亲自写的开场白:“多姿多彩的夏令营生活多么令人神往……让我们载歌载舞,去感受这美好的时光!”

后来我也选择了教师职业,每当听到那一首歌曲《长大后我就成了你》,头脑里自然而然的想起了杨老师。十几年前,当我给学生们上了《皇帝的新装》这一课后,我向大家推荐去阅读《安徒生童话》,并把我小学时杨老师奖励我并一直珍藏的这本《安徒生童话》拿到班上,简介了这本书的来历后,叫同学们互相传阅,并鼓励大家养成课外阅读的好习惯。我有限定收回这本书的时间,到了期末,我在班上问了问,这本书不知去向,大概被哪个同学弄丢了。开始我感觉很是遗憾惋惜,但转念一想,我的这本书曾经让我受益,我又让我的学生从中受益,应该算是发挥了它应有的作用,也就不觉得遗憾了。

与书“相濡以沫”

□吴小兰

人活这一辈子,大概都要沾染点儿什么嗜好。打打牌牌啦,弄弄花草啦,侃侃大山啦。而我惟独与书结下了不解之缘,时不时到书堆里扎一扎,以买书、读书、藏书、写书为人生的莫大快事。

我所在城市每年都有书市,对我来说简直是过节,而且也往往是“最后的疯狂”,因为买书后总有一段日子口袋里叮叮当当。记得自己出资买的第一本书是狄更斯的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,当时我还在念初二。当经典名著、人物传记、武侠言情小说一本本飞上书柜时,我才发现书居住的地方比我居住的地方还要拥挤,而又恰逢“洛阳纸贵”,书价惊人,于是暂时鸣金收兵,以读书来满足我那饥渴的思想。在读书过程中有许多妙处是无法与人言语的,尤其是读一本好书。世界隐去了,空旷的天地间,只我一人,在倾听罗兰的诉说:“面对挫折,你与其悲伤流泪,倒不如将自己既有的条件去慢慢耕耘。”随后,又响起一个苍老的声音:“让我不要乞求我的痛苦会静止/但求我的心能够征服它/让我在生命的战场上不盼望同盟/而使用我自己的力量。”——这是泰戈尔《我的祈祷》。

闪光的语言,照亮了我几度忧伤灰暗的心。思想的顿悟,第一次让我感到自己的渺小,那些无端忧伤的苦闷,其实是软弱和无能,人世总不免苦雨凄风,每一个人都会不可避免地走过这样的旅程。所谓空虚,不过是屈服于暂时的挫折和迷茫而不愿奋起的弱者心态。于是我明白了,以前那些日子,都让我白白地挥霍了,在空虚的阵痛中失去了奋起的机会。而在我开始亲近书籍的今天,才真正感到自己应该为之痛苦的痛苦。

在抖动手页里,我走过亘古走过蛮荒,走过莽林走过雪原,陶醉在千年菩提树之下,孔孟、老庄、拜伦、狄更斯、尼采、康德从我身边一一握手而过,我与那些高尚的人们和思想进行着心灵沟通。如此超然境界,满心满目满耳都是惬意,这是一种臻妙心境,我想任何人只要细心去读,都会得到人生的净化和灵魂的涸渡。对于五千年文化,我只能容纳和沉淀。每读一本好书,我常常一品再品,或掩卷体味,或会心微笑。陶潜先生说:“奇文共欣赏,疑义相与析。”我不太以为然,奇文如何共欣赏?一个学者和一个款爷的阅读趣味会相同吗?自己独创见解又何必与他人相与析?要知道读书贵在心灵的感悟和灵魂的清洗,其余都是次要的。

看着书柜里一排排的书,犹如守财奴赏玩着金币,总有一种自以为是的幸福。我常存私心,

就是独享好书的芳醇,将其“金屋”藏之而不借人。想想吧,一本好书,你正读到一半却被人强行借走,那滋味如何?恐怕不会比被人从温室一把揪到冰天雪地里好多少;如果你已读完,被那些奉行“书非借不能读也”的人软硬兼施地借去,某日打算再读书却芳踪难觅,或者劫后重逢时已是伤痕累累污迹斑斑,你的心情又会怎样?而更多的烦恼是那些书常常跟人“私奔”,任你踏破铁鞋,却始终还是“千呼万唤不出来”。这于藏书者乃是莫大的痛苦。

书籍就这样走进了我的生活。以后每次走过书店,都免不了要进去翻翻,即使囊中羞涩,也要倾己所有买上一两本。我常常想,物质生活固然重要,精神生活更不可缺少,徒有华丽的外表而内心空虚,还算什么真正完美的人?从此,我不再依恋残阳,以泪洗面,而是丢开暂时的烦闷与困惑,走进字里行间,这时候,生动抑或平淡的文字会告诉我:世界本来如此,有清泉就会有浊流;有友谊就会有背叛;有真诚的鼓励,也就会有恶意的讥讽。我们不必太在意,不必存有太多的顾虑,只要自己活得真诚。

明白了这一切,我感到自己生活变得轻松了,不再为暂时的挫折而惆怅,不再为别人不能公正地对待自己而烦恼。我们生来就注定必须正视许许多多的不愉快,并用自己的努力去化解它、战胜它,任何逃避都将使我们在痛苦的深渊中陷得更深。生活在世界上,只需默默地做一株小草或一束小小的野花,奉献一泓生命的绿水和清淡的馨香,只需默默耕耘。虽然一份辛劳未必有一份收获,但只要无愧于别人,无愧于自己,也就无愧于此生了。

人的一生,应该算是一部厚厚的大书了。面对芸芸众生,我常想为那些美好的生命和思想浅吟低唱,琴瑟和鸣地献上一曲,而身临其境,我才明白什么叫举重若轻,何以能百川归海。在写书过程中,有多少痛苦在心头积淀,又有多少欢乐在心头凝固?不要说几千年的文化和历史,就是单单人生中最美妙的一瞬间,也是足够让你去品味、揣摩的了。写作于我是件大苦大乐的事,但我却乐此不疲,让自由的文字在笔底流淌,让高尚的画面在眼前浮现,常使我“得所其哉”。

读书不仅仅是一种消遣,它还让人懂得更深邃的哲思:正视生活。不读书是一种遗憾,没有书的生活就等于少了某个知音。读书的日子呵,天天蔚蓝,月月柳青!在我一生中,有书相伴相随,或相濡以沫,便觉身里身外都沾了灵气、韵气、神气似的。能和书结缘,是我今生无上的幸运啊!

书香达州·精彩人生
全民读书活动

